

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编号：152203-NXZC-1-CS-20260007-1

2026年07月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受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 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次)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152203-NXZC-1-CS-20260007-1
采购计划备案号： 兴财购计划[2026]01138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36,1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36,100.00
报价形式：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1.00	136,1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9,3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9,300.00
报价形式：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1.00	29,3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1、资质要求: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资格要求如下:供应商须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资格要求如下:供应商须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商用密码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采购包2: 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罕山中街83号

邮编: 137400

联系人: 秦女士

联系电话: 0482-8370655

采购单位名称: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兴安盟党政综合楼

邮编: 137400

联系人: 刘常海

联系电话: 0482-826789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2 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6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 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9	响应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成交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3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4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5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6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2：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7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采购包2：3家

18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采购包2：1名
19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采购包2：3名
20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1	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2	兼投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3	其他	响应文件内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需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编写，页数控制在500（含）页以内，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磋商须知

1.磋商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磋商文件，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磋商保证金

2.1磋商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磋商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磋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磋商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磋商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磋商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2.2.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

磋商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磋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磋商。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兴安盟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考察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考察项目现场。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考察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考察现场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样品

5.1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5.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5.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 (1) 宣布纪律；
- (2) 宣布相关人员；

(3)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 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 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 开启结束。

1.2 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 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 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 备注

开启时, 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 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 评审

详见第五章

3. 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 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 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 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 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 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 已经签订合同的, 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法律依据;
- (六)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以《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共享交换标准3.0》相关要求为标准，贯彻实施为契机，进一步完善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网上服务功能，加快推进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电子材料等在网上办理过程中的归集共享，加强与投资、用地等相关审批系统的数据共享，持续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全程网办便利度。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与建筑市场、质量安全、房屋管理等相关系统互联互通、协同应用，充分发挥工程审批系统在工程建设管理、优化营商环境、辅助政府决策等方面的支撑作用，助力兴安盟工程建设领域实现更高质量发展，提升市场主体的获得感与满意度。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全部测评工作并提交正式测评报告
2		标的提供地点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合同履约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全部测评工作并提交正式测评报告
4		合同履约地点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		验收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达到验收合格要求
6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之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6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00% 2、交付正式测评报告，且项目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56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采购包2：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全程伴随项目建设周期，直至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完毕
2		标的提供地点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合同履约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全程伴随项目建设周期，直至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完毕
4		合同履约地点	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		验收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达到验收合格要求
6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之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6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00% 2、项目整体竣工验收合格、监理资料归档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56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2.主要技术要求

采购包1：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标的名称：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等级保护测评技术要求

1.1系统等级指标

三级系统：被测系统的定级结果为S3A3级，相对应的业务信息安全等级为S3，系统服务安全等级为 A3；则该系统的测评指标应包括 GB/T 22239-2019技术要求中的相应的通用指标和扩展指标。

二级系统：被测系统的定级结果为S2A2级，相对应的业务信息安全等级为S2，系统服务安全等级为 A2；则该系统的测评指标应包括 GB/T 22239-2019技术要求中的相应的通用指标和扩展指标。

1.2测评指标

具体三级系统、二级系统测评指标内容如下表：

安全通用要求			
类别	层面	二级	三级
技术要求	安全物理环境	15	22
	安全通信网络	4	8
	安全区域边界	11	20
	安全计算环境	23	34
	安全管理中心	4	12
管理要求	安全管理制度	6	7
	安全管理机构	9	14
	安全管理人员	7	12
	安全建设管理	25	34
	安全运维管理	31	48
合计	/	135	211

1.3测评内容

从安全物理环境、安全通信网络、安全区域边界、安全计算环境、安全管理中心、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安全运维管理等层面，所要求的基本安全控制在信息系统中的实施配置情况；整体测评应主要测评分析信息系统的整体安全性，内容上应包括安全控制间、层面间和区域间相互作用的安全测评以及系统结构的安全测评。

(1) 安全物理环境：是针对物理机房提出的安全控制要求。主要对象为物理环境、物理设备和物理设施等；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物理位置的选择、物理访问控制、防盗窃和防破坏、防雷击、防火、防水和防潮、防静电、温湿度控制、电力供应和电磁防护等。

(2) 安全通信网络：是针对通信网络提出的安全控制要求。主要对象为广域网、城域网和局域网；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网络架构、通信传输和可信验证等。

(3) 安全区域边界：是针对网络边界提出的安全控制要求。主要对象为系统边界和区域边界等；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边界防护、访问控制、入侵防范、恶意代码防范、安全审计和可信验证等。

(4) 安全计算环境：是针对边界内部提出的安全控制要求。主要对象为边界内部的所有对象，包括网络设备、安全设备、服务器设备、终端设备、应用系统、数据对象和其他设备等；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入侵防范、恶意代码防范、可信验证、数据完整性、数据保密性、数据备份与恢复、剩余信息保护和个

人信息保护等。

(5) 安全管理中心：是针对整个系统提出的安全管理方面的技术控制要求，通过技术手段实现集中管理；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系统管理、审计管理、安全管理和集中管控。

(6) 安全管理制度：是针对整个管理制度体系提出的安全控制要求；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安全策略、管理制度、制定和发布以及评审和修订等。

(7) 安全管理机构：是针对整个管理组织架构提出的安全控制要求；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岗位设置、人员配备、授权和审批、沟通和合作以及审核和检查等。

(8) 安全管理人员：是针对人员管理模式提出的安全控制要求；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人员录用、人员离岗、安全意识教育和培训以及外部人员访问管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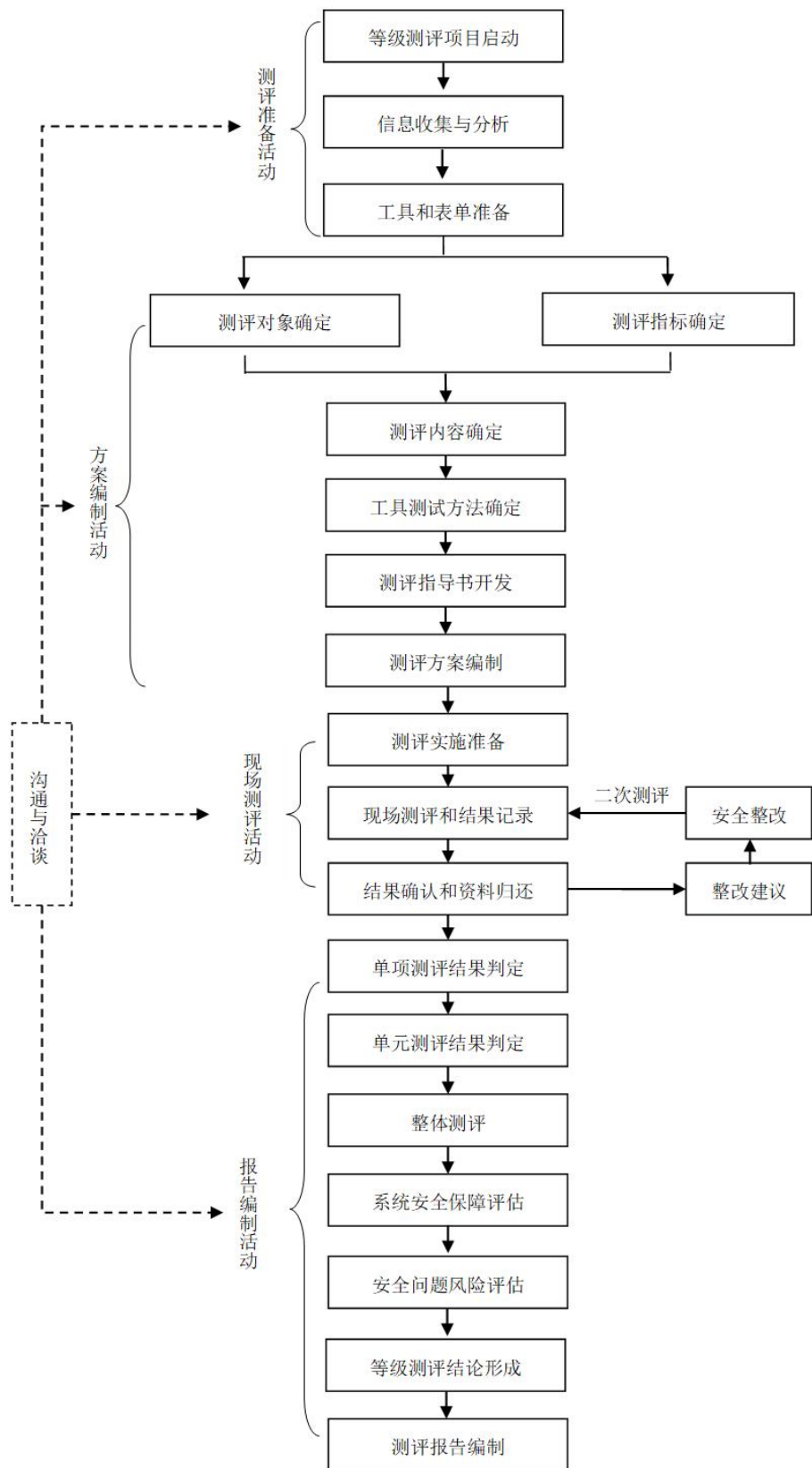
(9) 安全建设管理：是针对安全建设过程提出的安全控制要求；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定级和备案、安全方案设计、安全产品采购和使用、自行软件开发、工程实施、测试验收、系统交付、等级测评和服务供应商管理等。

(10) 安全运维管理：是针对安全运维过程提出的安全控制要求；涉及的安全控制点包括环境管理、资产管理、介质管理、设备维护管理、漏洞和风险管理、网络和系统安全管理、恶意代码防范管理、配置管理、密码管理、变更管理、备份与恢复管理、安全事件处置、应急预案管理和外包运维管理等。

1.4测评的流程

根据国家等级保护相关标准，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流程分为四个阶段：测评准备阶段、方案编制阶段、现场测评阶段、分析与报告编制阶段。

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流程如下图所示：



测评准备和测评方案编制：组建测评项目组,从资料、人员、计划安排等方面为等级保护测评实施做好准备,熟悉被测单位信息系统的基本信息,并编制项目计划书。根据被测信息系统的调研结果,分析被测系统及其涉及的业务应用系统,确定出本次测评的测评内容;根据已经了解到的被测系统定级结果,确定出本次测评的测评指标;测评过程中,确认现场检查的关键安全点,并且充分考虑到检查的可行性和风险,最低限度的避免对被测系统,尤其是在线运行业务系统的影响;确定现场测评的具体实施内容,即单元测评内容;最终完成测评方案的编制。

根据测评方案,按照测评标准针对测评信息系统进行测评实施,收集测评证据并分析评

		估,发现该系统面临的主要安全风险。 根据测评发现的网络设备、安全设备、主机系统、安全管理问题,提出安全整改或加固的建议,为招标人进行安全整改或安全加固工作提供技术指导。 整改完成后复测,根据各类测评结果记录表,分析和汇总各类测评数据,形成整体测评结论,出具被测信息系统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报告》。
		2、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技术要求 2.1商用密码总体要求测评 (1) 密码算法合规性测评:信息系统中使用的密码算法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密码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有关要求。 (2) 密码技术合规性测评:信息系统中使用的密码技术是否遵循密码相关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3) 密码产品合规性测评:信息系统中使用的密码产品与密码模块是否通过国家密码管理部门核准。 (4) 密码服务合规性测评:信息系统中使用的密码服务是否通过国家密码管理部门许可。 2.2密码技术应用测评 从物理和环境、网络和通信、设备和计算、应用和数据4个层面对信息系统中应用的密码技术进行分析与评估。 物理和环境层面测评:分析评估信息系统是否合理、合规的利用商用密码完整性、真实性功能,对影响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效能的物理和环境层面因素进行保护。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典型因素:重要场所的物理访问控制,监控设备的物理访问控制,以及物理访问记录、监控信息等敏感信息数据完整性。 网络和通信层面测评:分析评估信息系统是否合理、合规的利用商用密码机密性、完整性、真实性功能,对影响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效能的网络和通信层面因素进行保护。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典型因素:安全认证连接到内部网络的设备,通信双方的身份认证过程,通信数据完整性,敏感信息数据字段机密性,网络边界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系统资源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安全设备、安全组件的集中管理方式和信息传输通道。 设备和计算层面测评:分析评估信息系统是否合理、合规的利用商用密码机密性、完整性、真实性功能,对影响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效能的设备和计算层面因素进行保护。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典型因素:登录信息系统设备和计算环境的用户身份鉴别过程,系统设备和计算环境资源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重要信息资源敏感标记完整性,重要程序或文件完整性,信息系统设备和计算环境的日志记录完整性。 应用和数据层面测评:分析评估信息系统是否合理、合规的利用商用密码机密性、完整性、真实性以及不可否认性功能,对影响信息系统安全防护效能的应用和数据层面因素进行保护。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典型因素:登录信息系统应用和数据操作环境的用户身份鉴别过程,系统应用和数据操作环境资源访问控制信息完整性,重要信息资源敏感标记完整性,重要数据传输过程的机密性、完整性,重要信息存储过程的机密性、完整性,重要程序的加载和卸载过程,信息系统应用相关实体行为不可否认性,信息系统应用和数据操作环境的日志记录完整性

2.3密钥管理测评

对影响商用密码防护效能的密钥生命周期相关环节，以及相关环节管理和策略制定的全过程进行分析与评估。密钥生命周期相关环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典型环节：密钥生成，密钥存储，密钥分发，密钥导入，密钥导出，密钥使用，密钥备份，密钥恢复,密钥归档，密钥销毁。

2.4管理测评

对影响商用密码防护效能的管理制度与措施进行分析与评估。管理制度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典型维度：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建设运行、应急处置。

（1）管理制度维度，包括但不限于密码建设、运维、人员、设备、密钥管理内容，密码相关操作规范、安全操作规范，安全管理制度的合理性和适用性论证与审定，安全管理制度的改进和修订，安全管理制度的发布，安全管理制度的执行。

（2）人员管理维度，包括但不限于了解并遵守密码相关法律法规密码产品使用，关键岗位划分，相关人员职责与权限划分,岗位责任制与人员制约、监督机制，管理和使用账号，人员培训、人员选拔，人员考核、奖惩与调离，人员保密措施。

（3）建设运行维度，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信息系统规划，信息系统建设方案，信息系统密码产品、服务选用，信息系统运行前与定期评估，信息系统整改。

（4）应急处置维度，包括但不限于应急预案，应急资源准备，应急情况与处置，上级主管部门应急报告，同级密码主管部门应急报告。

2.5测评指标

测评指标汇总表			
要求维度	安全层面	二级	三级
密码应用技术要求	物理和环境安全	4	5
	网络和通信安全	6	7
	设备和计算安全	5	7
	应用和数据安全	8	10
密码应用管理要求	管理制度	3	6
	人员管理	4	5
	建设运行	4	5
	应急处置	1	3
合计	/	35	48

2.6测评实施原则

测评实施遵循以下原则：

- 1.准确性原则：测评实施时，结合GB/T43206中的测评指标及相关内容开展工作，确保测评实施内容、取证结果和指标考查内容的一致性。
- 2.完备性原则：测评实施时，考虑在不同检查点上获取证据并相互验证，以确保取证结果是完备的。
- 3.可靠性原则：测评实施时，结合不同类型的测评方式获取证据并相互验证，以确保取证结果是可靠的。
- 差异性原则：针对不同的密码实现方式，应在测评实施关注点上有所差异。若密码

技术由合规密码产品实现，检查重点在于密码产品是否被安全、正确地使用。若密码技术由非合规产品实现，检查重点在于密码实现（如开源密码库）是否是当前未发现明显安全问题的版本，以及密码技术实现和使用正确性、密钥管理措施安全性等方面。

2.7测评流程

依据《信息系统密码测评要求》、和《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测评过程指南》，参考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情况和GB/T39786-2021《信息安全技术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相关密码应用要求，信息系统密码测评流程分为密评准备、方案编制、现场密评、分析与现场报告编制四个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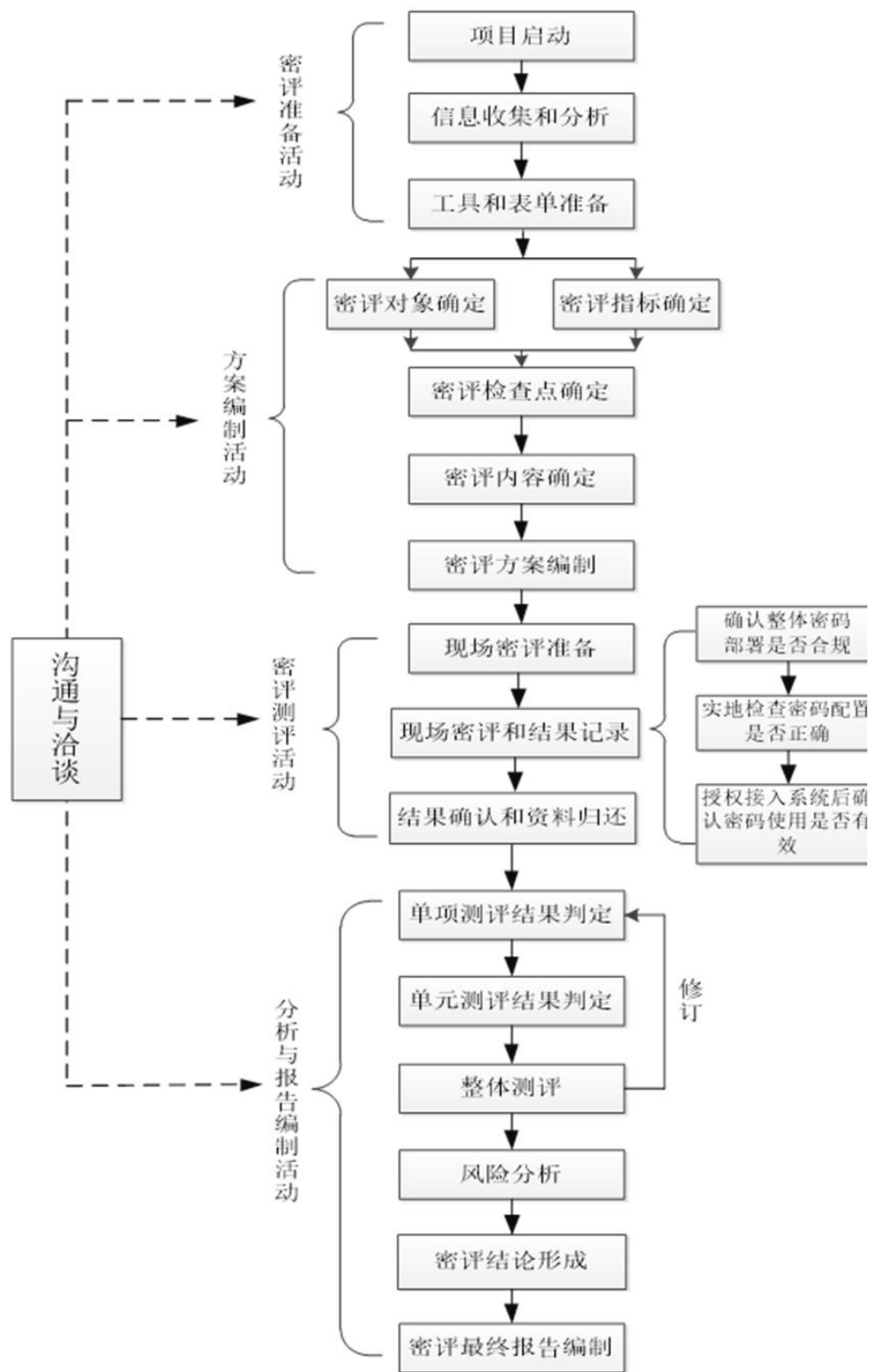
1.测评准备活动是开展测评工作的前提和基础,主要任务是掌握被测信息系统的详细情况,准备测评工具,为编制密评方案做好准备。

2.方案编制活动是开展测评工作的关键活动,主要任务是确定与被测信息系统相适应的测评对象、测评指标、测评检查点及测评内容等,形成密评方案,为实施现场测评提供依据。

3.现场测评活动是开展测评工作的核心活动,主要任务是根据密评方案分步实施所有测评项目,以了解被测信息系统真实的密码应用现状,获取足够的证据,发现其存在的密码应用安全性问题。

分析与报告编制活动是给出测评工作结果的活动,主要任务是根据密评方案和GM/T0115的有关要求,通过单元测评、整体测评、,量化评估和风险分析等方法,找出被测信息系统密码应用的安全保护现状与相应等级的保护要求之间的差距,并分析这些差距可能导致的被测信息系统所面临的风险,从而给出各个测评对象的测评结果和被测信息系统的评估结论,形成密评报告。

测评实施流程如下：



2.8交付物

依据GB/T39786-2021《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等国家和行业商用密码相关规范标准，在服务期内，对项目中信息系统开展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评估内容为：商用密码总体要求测评、密码技术应用测评、密钥管理测评、安全管理测评。测评后，出具加盖检测机构印章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评估报告》。

3、软件测试技术要求

3.1测试特性及要求

(1) 功能性测试

功能测试 (Functional testing) 也称为行为测试 (behavioral testing), 根据产品特性、操作描述和用户方案, 测试一个产品的特性和可操作行为以确定它们满足设计需求。功能测试是为了确保程序以期望的方式运行而按功能要求对软件进行的测试, 对软件产品的所有特性和功能都进行测试确保符合需求和规范。

(2) 性能效率测试

验证软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软件开发合同、系统设计文档、软件需求规格说明或用户文档集等规定的性能要求。被测软件是否满足用户的性能需求, 被测软件是否能够达到预期的系统响应时间以及业务处理时间, 满足业务需求。时间特性测试应进行: 响应时间、并发用户数等测试。

(3) 信息安全性测试

从保密性、完整性、抗抵赖性、可核查性、真实性五个方面验证被测系统是否满足规定的安全性的要求。

(4) 易用性测试

对被测软件的易安装性、用户界面的友好性、易学习性、易操作性、联机帮助丰富性等进行测试, 保证系统的快速、灵活、简单的使用。

(5) 兼容性测试

针对被测软件在指定的硬件配置及软件系统环境下能否正常稳定运行, 而不会出现意外的退出进行测试。

(6) 可靠性测试

结合功能测试寻找软件缺陷, 提高被测软件的可靠性, 主要针对被测软件的错误屏蔽、数据校验能力和其他与功能相关的可靠性指标的测试。

(7) 可移植性测试

测试被测软件对特定硬件、特定操作系统、特定数据库系统、特定支撑软件或其特定版本的依赖程度, 软件可移植、跨平台使用的能力。

(8) 维护性测试

针对被测软件在诊断缺陷、判断失效原因、标识需要修改的部分时, 维护者或用户的工作量应大小, 耗费的资源多少的测试。

(9) 回归测试

BUG修复后对于被测软件的重新验证。软件测试完毕之后, 提交问题报告单, 软件开发方对测试过程中的问题进行修复, 修复之后需对被测软件进行重新测试。

1) 验证问题是否已修复。

2) 测试修复过程中是否产生新的BUG。

3.2测试方法

软件测试方法包含:

(1) 黑盒测试: 基于系统需求规格, 在不知道系统或组件的内部结构的情况下进行的测试。通常又将黑盒测试叫做: 基于规格的测试、输入输出测试、功能测试或数据驱

动测试。是基于用户观点出发的测试。主要是验证功能是否符合需求，包括原定功能的检验、是否有冗余功能、遗漏功能。

(2) 灰盒测试：静态的白盒测试或动态的黑盒测试，灰盒就是介于黑白之间，对软件内部有所了解，但不见得到了如指掌的程度，却可以结合这些了解做些比黑盒多点的测试。

(3) 白盒测试：结构测试、逻辑驱动测试或给予程序的测试。主要是分析程序的内部构造，并根据内部构造设计测试用例。

3.3测试工作流程

软件测试工作流程包括：测试需确认、制定测试计划、设计测试用例、执行测试用例、异常情况报告编写、回归测试、通过判断、出具报告，测试流程如下图所示：

3.4通过判定标准

参照系统的“功能性、性能效率、可靠性、易用性、兼容性、可移植性、维护性、信息安全性”8大质量特性结果为“通过”的系统，在测试报告中确定为“通过”；对任意一项不通过的系统，在测试报告中确定为“不通过”。

评价标准如下：

- 1) 测试用例覆盖测试需求率达100%；
- 2) 测试用例回归执行率达100%；
- 3) 测试后系统没有出现致命性问题、严重性问题、一般性问题和较小性问题，其他不影响系统正常使用的建议性问题可以存在；
- 4) 测试评审环节完善，包含对测试计划、测试用例、测试记录、回归测试记录及测试报告的测试评审。

3.5缺陷管理

(1) 评审缺陷

需对测试人员发现的缺陷进行评审。评审后如果对缺陷有疑问，可以与测试人员沟通。对未能达成一致的缺陷由项目经理组织项目组成员评审。

(2) 提交缺陷

测试人员将缺陷提交到委托方。

(3) 修改缺陷

开发人员对已确认的缺陷进行修改，填写修改记录，修改缺陷状态为“已修改”或其他状态。

(4) 关闭缺陷

测试人员对已修改的缺陷进行验证。如果已修改完成，测试人员将缺陷状态设置为已修改。

3.5测试变更

当测试需求变更，功能变化，测试人员根据变更情况，评估测试变更所需时间，提出变更风险。如变更情况被项目组通过，测试人员将按上述流程进行变更测试。

3.6测试总结

测试项目负责人应组织测试人员根据合同或其他等效文件，被测软件文档、测试需求规格说明、测试计划、测试说明、测试记录、问题及变更报告和软件问题报告等，对测试工作和被测软件进行分析和评价，并将对以后有价值的数据和文档收集整理入库，执行测试总结。

		测试总结的输出是《软件测试报告》，以及提交测试数据记录以和问题报告单。 3.7测试报告 在被测项目整个系统测试完成之后，依据整个测试过程形成的测试记录，总结测试过程和测试结果，最后出具权威的《软件测试报告》。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采购包2：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标的名称：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总体要求。 （1）能够依据项目建设合同和实施单位需求，按照国家信息系统建设相关标准规范，通过控制和协调等手段，对整个项目建设生命周期进行全过程监理，确保项目整体合法、科学、合理、经济。 （2）监理单位负责协调实施单位、承建单位以及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其它所涉及参与单位的工作关系，积极向实施单位提供项目技术支持和项目管理等方面的建议，建立日常工作制度，实现良好的工作沟通。 （3）监理单位要以适合于信息工程特点的项目管理手段、技术设备、测试工具为基础，对项目深化设计、实施、开发、上线等过程的质量、进度、投资和合规性进行合理管控。 （4）监理单位对项目要投入足够的人员力量，配备高水平的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队伍，工程实施现场常驻经验丰富的监理人员，随时帮助实施单位发现、解决、处理出现的问题。 (5)监理单位要协助实施单位，监控、督导和评价项目建设参与单位的行为，并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保证本项目建设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保密制度和有关政策的要求，制止建设行为的随意性和盲目性。 (6)监理单位要进行日常监理工作记录，进行信息管理和资料管理，按规定出具监理报告。 (7)监理单位要审核项目中建设单位和承建单位的各项系统建设合同，并对合同履行进行管理和控制。

2	2、服务内容 监理单位应根据批准后的初步设计，协助实施单位建立项目启动、项目执行、项目验收等全过程的项目管理体系，分析项目的建设任务和特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变更控制、知识产权保护控制、合同管理、文档管理、安全管理及组织协调等全过程的监理服务，以支持项目建设阶段目标的顺利实现。 监理单位要对项目实施时的关键点进行监理，而且要全方位地开展监理工作。监理范围如下表所示： <table><tr><th>任务阶段</th><th>投资控制</th><th>进度控制</th><th>质量控制</th><th>变更控制</th><th>知识产权保护控制</th><th>合同管理</th><th>文档管理</th><th>安全管理</th><th>组织协调</th></tr><tr><td>合同签订阶段</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r><tr><td>需求分析阶段</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r><tr><td>设计阶段</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r><tr><td>实施阶段</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r><tr><td>培训阶段</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r><tr><td>试运行阶段</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r><tr><td>验收和移交阶段</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d>ü</td></tr></table> 监理单位应在保证其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基础上，按照合同的要求和有关规范，在项目建设期内对项目进行监理。	任务阶段	投资控制	进度控制	质量控制	变更控制	知识产权保护控制	合同管理	文档管理	安全管理	组织协调	合同签订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需求分析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设计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实施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培训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试运行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验收和移交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任务阶段	投资控制	进度控制	质量控制	变更控制	知识产权保护控制	合同管理	文档管理	安全管理	组织协调																																																																								
合同签订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需求分析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设计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实施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培训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试运行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验收和移交阶段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ü																																																																								
3	3、监理服务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 (2) 国家有关信息系统项目建设和监理的最新法律、法规和管理规范； (3) 委托人与项目承建方签订的合同； (4) 委托人与供应商签订的监理合同； (5) 有关国家和地区技术规范 and 标准。																																																																																
4	4、监理目标 监理单位应该在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变更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安全管理、组织协调等几个方面对工程项目采取必要和完善的监督、控制和管理措施，保证的工程项目能够按时、按质、按量竣工完成，达到有关规范、标准检测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 监理单位必须定时向项目建设单位通报工程进展情况及工程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遇重大事项随时报告。																																																																																
	5、监理工作内容 5.1质量控制 (1) 协助建设单位审查并确认各承建方的投标书、合同及系统方案，在技术上、经济上、性能上和风险上进行分析 and 评估，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监理意见； (2) 协助审核 and 确认承建方的项目质量保证计划及质量控制体系； (3) 协助建设单位对项目承建方提出的系统总体设计方案与详细设计方案进行评审，主要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硬件集成详细设计方案，应用系统详细设计方案，测试详细设计																																																																																

计方案，数据资源规划和清理方案，开发集成方案，测试系统方案，验收方案，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监理意见；

（4）协助建设单位对项目承建方的应用软件开发阶段性计划、开发质量进行审核，对软件源代码、开发文件的移交进行验收，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监理意见；

（5）协助建设单位做好系统集成方案的审核和确认，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监理意见；

（6）在实施过程中全程、实时地参与项目建设，检查、督促承建方严格按合同、施工规范、保密标准等相关技术标准、设计要求进行实施，通过旁站、巡视、检测、试验和验收等手段全面监督、检查和控制项目质量；

（7）协助建设单位做好设备验收工作，审查承建方采购清单，检查项目使用材料、设备的规格型号、配置、质量与数量；负责对采购的硬件设备和软件产品的合格证、检测报告和准用证进行审查，对采购的各类设备及网络环境的综合质量进行测试和验收并配合承建方出具验收报告；对第三方测试机构给出的验收测试方案进行审核，保证测试方案的有效性和对功能点、各项验收指标的覆盖。

（8）对设备安装、系统软件的安装调试和应用系统的部署与建设单位共同组织验收，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监理意见；

（9）协助建设单位监督项目承建方的系统集成工作，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监理意见；

（10）协助建设单位对系统集成进行总体验收，并以书面形式提出验收意见；

（11）审核项目承建方、第三方测试机构提交的测试方案（计划），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监理意见；

（12）负责监督项目承建方对软件进行单元测试、集成测试、系统测试等方面的测试工作，监督第三方测试机构对软件进行的验收测试工作，并以书面形式提出监理意见；

（13）负责对测试报告内容进行检查，并抽查部分测试结果，直至全部合格，并以书面形式提出验收意见；

（14）协助建设单位组织系统总体验收，负责系统验收完毕进入质保阶段的审核。

5.2进度控制

（1）协助建设单位进行项目的进度安排，审核承建方的进度分解计划，确认分解计划可以实现总体计划目标；

（2）对项目实施进度进行实时跟踪，并要求承建方按项目总进度计划及时进行动态调整，以确保项目的阶段目标和总体进度目标的实现；

（3）配合建设单位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需求变更进行分析、管理和认定；

（4）当工期目标严重偏离时，应及时指出，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承建方尽快采取措施。

5.3投资控制

（1）以初步设计批复的投资概算为基础，通过对项目实施中的方案以及设计的评估，对设备、软件及其它项目的工作量进行科学的评估和严格的审核，确保投资控制在合理、性价比高的范围内；

（2）通过对项目实施中的方案及设计优化，对项目建设不可预见费的开支使用情况进行技术性审核并提出意见，确保成本控制在预算之内并尽可能节省经费；

（3）协助建设单位做好项目进度付款前的项目完成量确认，将付款进度与项目质量及项目进度结合起来，保证付款的客观性和准确性，避免不必要的浪费。

5.4变更控制

(1) 对每个项目合同有针对性地构建一个变更控制机制，通过它对项目计划、流程、预算、进度或可交付成果的变更申请进行评估；

(2) 对变更风险以及变更效果评估，通过对项目计划、费用、效益、质量和进度的影响，会同原设计审核变更方案，提出监理意见；

5.5合同管理

(1) 跟踪检查合同的执行情况，监督承建方按时履约；

(2) 对合同工期的延误和延期进行审核确认；

(3) 对合同变更、索赔等事宜进行审核确认；

(4) 根据合同约定，审核承建方提交的支付申请，签发付款凭证。

5.6信息管理

(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做好项目信息的收集管理工作等；

(2) 制订信息管理制度和流程，确保项目信息流通有序高效进行；

(3) 督促承建方做好对项目信息的收集、整理和保管工作；

(4) 做好项目各方信息沟通协调，并监督相关事项的执行；

(5) 做好监理日记及项目大事记；

(6) 做好合同批复等各类往来文件的收集与存档；

(7) 做好项目合同、技术方案、测试文档、验收报告、来往文档的存档和移交工作；

(8) 做好项目协调会、技术专题会、项目例会的会议纪要；

(9) 项目月报（周报）；

(10) 阶段性项目总结；

(11) 做好文档的配置和版本控制；

(12) 确保建设项目文档完整性、真实性和一致性。按照有关要求负责检查被委托单位竣工资料的整理与编制，并督促检查承建方及时完成竣工文件使其达到竣工文件标准。

5.7安全控制与管理

(1) 对安全系统的设计更改、安全产品测试规范、安全设计的审核和确认、安全设计评审进行监督管理；

(2) 确保各项与验收相关的文档和数据满足验收要求，并保证这些文档和数据真实反映信息系统的安全实际情况；

(3) 保证项目过程中的技术文档的准确性、完整性和详细程度等，并对项目文档进行审查、分析。

5.8组织协调

(1) 监理单位应建立符合要求的沟通协调方案，并在实施过程中确保各沟通的畅通；

(2) 监理单位应与建设单位、承建单位以及其它参与单位建立信息沟通机制，并要求各方在项目工作中贯彻执行；通过监理会议、监理报告和现场沟通及时反映问题；

(3) 负责协调所涉及的各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并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各类纠纷；

(4) 组织关于合同的变更、索赔、有关争议和对进度及质量极为关键的其他问题进行的谈判；

(5) 如果与第三方发生任何仲裁或诉讼事件，监理单位出具有法律效力的证明材料，并应在仲裁委员会或法庭上提供旁证。

监理单位应该通过必要的会议制度来实施协调工作，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1) 项目启动会 (2) 周例会 (3) 监理协调会 (4) 专题讨论会
6		6、各阶段监理服务细则 根据建设单位需求，提供各阶段全部或重点部分监理服务。各阶段监理工作具体说明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6.1招投标及合同签订阶段 本阶段重点完成项目建设需求，特别是各应用系统建设需求的细化整理、组织技术交流和案例考察、开展系统设计和系统集成的准备等活动。通过以上活动，协助采购人进一步确定项目建设的规模、技术要求以及详细预算费用等内容。 (1) 协助拟定项目招标方案，明确和细化技术需求 (2) 审查招标文件 (3) 分析项目造价 (4) 做好其他招标准备工作 (5) 协助采购人与中标单位谈判 (6) 审查项目承建合同 6.2需求分析与设计阶段 本阶段重点完成系统设计和系统集成方案的优化等活动。承建方开展现场调研、进行设计方案的优化细化工作；按照建设单位要求，审议并开展设计方案的专家论证会。监理单位负责本阶段参与项目建设其他各方的组织协调，并对系统优化设计方案进行审核，并提交监理审核报告。 (1) 审核承建方提交的用户需求分析 (2) 审核承建方提交的系统原型 (3) 协调建设单位和承建方进行信息沟通 (4) 审核和分析承建方提交的设计方案 (5) 审核承建方应用系统集成方案 (6) 审核承建方编制的应用系统集成实施规范 (7) 审核承建方项目进度计划的合理性和可操作性 (8) 审核承建方的项目组织结构、人员构成 (9) 审查承建方的质量保证体系和计划 (10) 审查承建方项目分包的合法合规情况 6.3实施阶段 本阶段重点开展系统集成实施、测试等活动。监理单位负责实施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成本控制、变更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协调，开展系统实施方案的监理评审，督促承建单位开展项目自检，必要时开展监理抽测等工作。通过以上活动，监理单位确认系统集成实施、测试等工作均可按计划方案实现，保证项目建设能够按时保质达到项目建设目标。 (1) 软硬件设备等的到货验收 (2) 负责承建方之间的工作协调安排 (3) 检查承建方提出的集成环境要求和入场计划

	(4) 审核承建方项目各项建设内容的具体实施方案 (5) 审核确认承建方的各项实施计划 (6) 检查承建方项目实施的相关文档 (7) 监督中间件基础应用平台和应用系统部署工作 (8) 监督应用系统总体集成 (9) 监督承建方对应用系统做好优化指导 (10) 监督项目计划进度与实际进度的符合性 (11) 进行现场督导 (12) 管理好项目安全，落实各项措施 (13) 处理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质量事故 (14) 系统测试、验收测试、监理测试等 6.4培训阶段 (1) 审核确认项目承建方培训计划 (2) 监督承建方实施培训计划 (3) 审核确认承建方的培训总结报告 6.5试运行阶段 (1) 监督各子系统的验收测试及预验收 (2) 检查各子系统的调试和试运行情况 (3) 处理试运行期间出现的质量问题 (4) 协调各承建单位之间的关系，解决纠纷 6.6验收和移交阶段 监理单位与建设单位及承建单位组成验收小组，必要时协助聘请相关专家对整个系统进行验收；形成系统预验收和正式验收意见，出具项目监理报告。 (1) 制定验收程序标准和审查验收方案 (2) 检查项目文档的齐备性 (3) 协助采购人进行项目预验收、正式验收 (4) 审核保修工作与签发移交证书 (5) 监督承建方项目整体移交
7	7、监理服务准则 遵照国家相关法律与规定，维护采购人与承建方的合法权益。具体应做到： (1) 执行有关项目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制度，履行监理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职责。 (2) 不收受被监理人的任何礼金。 (3) 不泄漏所监理项目需要保密的事项。 (4) 遵守国家的法律和业主有关条例、规定和办法等。 (5) 坚持公正的立场，独立、公正地处理有关各方的争议。 (6) 坚持科学的态度和实事求是的原则。 (7) 在坚持按监理合同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技术服务的同时，协助采购人高标准高质量的完成项目的建设与管理工作的。

8		8、监理服务其他要求 供应商一旦中标，必须在第一时间内组织项目组成员进入工作，与采购人进行交流，制定监理规划。供应商应以经验、知识、技术和先进手段为采购人提供全方位的项目咨询、技术咨询、管理咨询等，有效保障采购人的投资效益、保证项目的总目标的实现以及有利于信息化长远规划的实现。 项目供应商需要对项目监理难点、重点进行分析，并提出应对措施。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经验，提供项目建设合理化建议。 由于本次项目意义重大，供应商必须在项目实施期间，保证派驻现场专业监理工程师满足项目需要。供应商要根据项目不同阶段和不同子系统要求，派驻专业工程师到现场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组织协调支持。
9		9、对设备设施的要求 拟投入的监理办公设备设施（含测试或其他管理工具）应有针对性且完备，满足项目建设要求，并提供设备使用的清单。
		10、监理工作输出成果 10.1 监理阶段性报告 本项目供应商应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点按阶段向业采购人汇报项目执行情况和监理工作。 10.2 其他输出成果 供应商需详细列出本项目涉及到的其他输出成果。监理输出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下表：

10

序号	文件名称
1	监理规划
2	监理细则
3	资质审核记录
4	设备材料报审
5	复检记录
6	需求变更确认
7	开（停、复、返）工令
8	施工组织设计或实施方案审核记录
9	项目进度、延长工期、人员变更审核
10	监理通知单
11	监理建议或意见（专题报告）
12	监理工作联系单
13	监理例会或协调会会议纪要
14	监理备忘录
15	监理周报或月报
16	监理大纲审核意见
17	造价变更审查、支付审批、索赔处理文件
18	验收、交接文件、支付证书、结算审核文件
19	监理工作总结报告
20	软件开发监理检查记录
21	软件测试监理检查记录
22	项目试运行审批表
23	验收申请批复单
24	监理人员变更通知单
25	监理人员任命书
26	总监理工程师进度调查通知单
27	项目验收会监理审核意见
28	项目设备/材料/配件到货签收单
29	监理照片、音像制品
采购人用表（监理审核批准）文件	
30	项目验收会监理审核意见
31	项目设备/材料/配件到货签收单
32	项目实施方案报审表
33	分包单位资格报审表
34	项目款支付申请表
35	监理工程师通知回复单
36	项目延期申请表
37	项目材料/设备/配件报审表
38	项目预验收/终验收申请表
39	项目试运行申请表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11、合同终止。供应商中标并完成合同签订后，出现以下情况，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违约责任由供应商承担。（1）供应商未按响应文件载明的监理人员资格要求和人数要求提供监理服务，在采购人提出整改要求15日内未能整改到位。（2）供应商提供的监理措施不到位，通过整改后监理工作仍不能满足实施单位项目建设需要。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评审原则

2.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磋商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更正；

（3）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5）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响应无效的情形

-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 (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3) 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无效；
- (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补充通知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成交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相应的价格扣除磋商】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
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1：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4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注:如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无上述证明材料，可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或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供应商无上述证明材料,可根据自身情况作出“依法缴纳税收或社保资金”的承诺并加盖公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与项目需求相匹配的人员及服务设备能够满足合同履行全过程的实际需要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2：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4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注:如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无上述证明材料，可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或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六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或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供应商无上述证明材料,可根据自身情况作出“依法缴纳税收或社保资金”的承诺并加盖公章。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与项目需求相匹配的人员及服务设备能够满足合同履行全过程的实际需要的证明材料或承诺。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 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响应 (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1：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资质要求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资格要求如下:供应商须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网络安全服务认证证书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 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资格要求如下:供应商须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商用密码检测机构资质证书》。

采购包2：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2：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2.符合性审查

2.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包2：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综合评分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0分 商务部分2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等保测评服务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针对供应商提供的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实施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范围、处理预案；②服务目标分解与阶段性成果设定；③测试评估服务方案；④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4分，最高得16分；每缺少1项内容的扣4分，每项中如有1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合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1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实施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测评目标明确可衡量、测评方向、测评重点；②测评依据、测评方法、测评流程；③测试评估服务方案；④针对本项目的重点难点分析。 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4分，最高得1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4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1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软件测试服务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针对供应商提供的第三方软件测试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软件测试方案总体设计；②测试过程管理；③测试流程、测试工具；④软件测试实施方案等内容。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4分，最高得1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4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分，扣完为止。 (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1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质量及进度控制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针对供应商提供的质量及进度控制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人员控制、设备工具控制、测试方法控制、测试环境控制;②进度控制：测试周期满足用户要求，工作进度安排合理，测试进度控制措施详细具体且针对性强;上述2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4.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应急处理方案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体现测评过程中各种风险提示和安全注意事项；②应急处理方案和应急响应的时间安排；③应急响应组织机构、人员安排、实施安排；④在服务期间，系统出现故障、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事件等情况时，对出现故障、网络安全以及数据安全等事件的信息系统以及对应的设备数据及关联数据进行分析、处置及鉴定能力（提供企业或人员相关证明材料）；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8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安全保障措施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安全保障措施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保密措施、安全保障体系、保密管理制度；②安全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安全分级负责制、有关人员的安全职责、工程实施的安全管理、日常安全管理、联合防护及应急处理;上述2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4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4.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售后服务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承诺、对运维团队、安全管理人员开展实操培训等；②售后服务团队，提供联系人、联系方式、售后服务地点等信息；③沟通反馈机制和客户问题处理方案；上述3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6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2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企业实力	在满足资格要求的基础上： 1）投标人具备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的得1分； 2）投标人具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国家信息安全漏洞库（CNNVD）技术支撑单位二级或以上等级证书的得1分 3）投标人具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检验机构认可CNAS证书得1分； 4）投标人具备数据安全服务能力评定资格证书得1分。注：上述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4.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服务工具	1) 投标人需具备服务活动相关的服务工具，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如软件著作权或专利或采购合同发票。（1）具备“管理制度查询”类工具：得1分，不具备不得分；（2）具备“物理安全检查”类工具：得1分，不具备不得分；（3）具备“安全分析及处理”类工具：得1分，不具备不得分；2）除上述之外每提供1个与服务内容相关的工具得1分，提供该工具的如软件著作权或专利或采购合同发票最高得3分。	6.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企业业绩	供应商2023年1月1日至今具有本项目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5分，最高3分。注：类似业绩指等级保护测评服务、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服务、软件测试服务类项目业绩；提供合同首页、合同金额、合同内容、签字盖章等关键页，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3.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团队	1、项目经理： 1）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合格证书、网络安全等级测评师证书（中级及以上）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最高得1分； 2）项目经理具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安全工程师（中级及以上）、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中级及以上）、注册渗透测试工程师（CISP-PTE）”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最高得1.5分； 2、项目团队人员：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组建的项目团队，项目团队中高级测评师不少于 1名，中级测评师不少于 4名，初级测评师不少于 5名，其中具备“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从业人员考核合格证书”人员不少于5名，满足条件得1.5分，不满足不得分。项目团队人员每提供1个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CISAW）、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工信部颁发的高级网络与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重要信息系统保护人员证书（CIIP-A）、重要信息系统保护人员证书（CIIP-D）、注册渗透测试工程师（CISP-PTE）证书得0.5分，最高得3分；注：须提供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及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及劳动合同），不提供不得分。	7.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采购包2：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0分 商务部分2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 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 格式文件

	监理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以下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目标与范围明确性、技术路线可行性、资源计划合理性、创新性与适配性等；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最高得2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合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2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质量控制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以下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过程检查机制、问题闭环管理等；上述2项内容中每有1项目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最高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合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安全管理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以下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安全管控、系统安全加固等；上述2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最高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合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进度控制措施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以下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计划精细化程度、偏差纠偏机制等；上述2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最高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合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监理工作重点、难点的分析及合理化建议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以下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重难点识别准确性、建议可落地性等；上述2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最高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合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监理档案管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以下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档案分类完整性、数字化管理规范性等；上述2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5分，最高得1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2.5分，扣完为止。(注：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合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等)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人员配备	1.总监理工程师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工程师证书得2分。 2.项目组驻场监理人员（除总监理工程师）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工程师证书或具有系统规划与管理师或系统分析师证书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每有1人满足得2分，此项最高得8分，以上人员证书不得重复得分。 注：须提供证书及近半年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及劳动合同），不提供不得分。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同力环卫	企业业绩	供应商每提供一项类似项目业绩（2023年1月1日至今）得5分，最高得10分。注：须提供合同首页、合同金额、合同内容、签字盖章等关键页，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技术偏离表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联合体协议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投标人承诺函 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times 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leq$最高限价$\times 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7.汇总、排序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

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 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 (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 (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 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 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 投标（响应）文件 5. 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二包）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采购包2：兴安盟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数据标准3.0升级项目（三包）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